

# 2012年巴彦淖尔市河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

2012年巴彦淖尔市河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自债券存续期第三年即2015年起至2022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10%、10%、10%、10%、15%、15%、15%和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巴彦淖尔市河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将于2020年3月31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15%的本金。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债券的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2012年巴彦淖尔市河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及代码：PR河套债（代码：122679）。
- 3、发行主体：巴彦淖尔市河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 4、发行总额：10亿元。
- 5、债券期限及还本方式：10年期；本期债券设计提前偿还条款，自第三年即2015年起至2022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10%、10%、10%、10%、15%、15%、15%和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8.54%。
- 7、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企业债券。
- 8、发行首日：本期债券发行期限的第1日，即2012年3月31日。
- 9、起息日：自发行首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3月31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 10、计息期限：自2012年3月31日至2022年3月30日止。

11、付息日：2013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3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第一个工作日）。

## 二、本期债券本年度分期偿还本金情况

### 1、债权登记日

2019年3月30日。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及部分兑付的本金。

### 2、分期偿还方案

本期债券自第三年即2015年起至2022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10%、10%、10%、10%、15%、15%、15%和15%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

### 3、债券面值计算方式

本次分期偿还债券总额的15%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本期债券面值

$$=100元 \times (1 - \text{历次债券分期偿还比例})$$

$$=100元 \times (1 - 10\% - 10\% - 10\% - 10\% - 15\% - 15\%)$$

$$=30元$$

### 4、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

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本次偿还比例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00×15%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15。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2年巴彦淖尔市河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之盖章页）

巴彦淖尔市河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8日

